

特急

河源市财政局文件

河财社〔2018〕101号

关于安排 2018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 家庭学生生活费省财政补助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财政局、河源技师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安排 2018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省财政补助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18〕61号），现一次性安排你县（区、单位）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2018 年生活费补助资金共 元（详见附表），列入“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科目。

请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，按规定将补助资金安排给符合条件的学生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18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省财政
补助资金明细表



抄送：市人社局

河源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10 月 26 日 印发

(共印 13 份)

附表：

2018年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省财政 补助资金明细表

单位：元

| 县区 | 下达资金 | 备注 |
|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河源技师学院 | 531400 | |
| 东源县 | 124200 | |
| 和平县 | 32400 | |
| 连平县 | 162000 | |
| 龙川县 | 583200 | |
| 紫金县 | 178200 | |
| 合计 | 1611400 | |

河财社〔2018〕101号附表

